**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出版经营检查单》

**2.检查模块：**出版物出版

**3.检查项：**是否存在出版含有禁止内容的出版物的行为

**4.检查内容：**是否存在出版含有禁止内容的出版物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不存在此项所列行为。

**不合格情形：**a.出版的出版物含有下列内容：（一）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二）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三）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四）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五）宣扬邪教、迷信的；（六）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七）宣扬淫秽、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八）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九）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十）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b.以未成年人为对象的出版物含有诱发未成年人模仿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和违法犯罪的行为的内容，含有恐怖、残酷等妨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内容。